公司代码:603662　　公司简称:柯力传感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柯力传感	60366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建鹏	胡珂楠
电话	0574-87562290	0574-87562290
办公地址	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199 号	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199 号
电子信箱	dmb@kelichina.com	dmb@kelich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71,217,584.50	2,999,490,404.58	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24,088,323.73	2,096,208,437.36	6.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06,346,664.48	487,773,081.52	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237,700.61	123,670,603.73	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703,351.30	90,966,566.66	-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70,674.50	60,985,150.65	-12.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9	6.27	减少 0.3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74	-27.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74	-27.0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9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柯建东	境内自然人	44.63	105,242,090	105,242,090	无	
宁波森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0	16,284,005	16,284,005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3,918,468	0	无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潜龙 2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3	3,843,656	0	无	
鲁忠跃	境内自然人	1.28	3,018,400	3,018,40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2,950,728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2,131,52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瑞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1,944,008	0	无	
颜丽园	境内自然人	0.81	1,900,000	0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险分红	其他	0.77	1,805,62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鲁忠跃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柯建东先生有直系亲属关系的关联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2-045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已经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通过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全体董事均已收到前述会议通知以及会议资料。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建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通过了《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表决情况: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2-046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夏忠华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经营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 2022 年度上半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柯力传感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2-047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柯力传感")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79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9,850,114 股,每股发行价 19.8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91,927,760.62 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 32,000,000.00 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 18,100,377.71 元后(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41,827,382.9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3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闲置原因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公司拟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备案文号	环评批复情况
1	高精度传感器及配套高端仪表生产项目	34,469.00	30,336.00	北区发改备[2017]33 号	已取得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意见
2	称重物联网项目	19,231.00	14,231.00	北区发改备[2017]31 号	
3	干粉砂浆行业第三方系统服务项目	10,534.00	9,615.74	北区发改备[2017]32 号	
合 计		64,234.00	54,182.74	-	-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严格控制风险。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前述投资产品同时应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前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四)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投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风险较小,在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投资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同时,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程序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的监管要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监事会意见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及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保荐机构意见

1、柯力传感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

2、柯力传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并且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柯力传感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六、备查文件

(一)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2-048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15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199 号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联网大厦 20 楼董事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15 日

至 2022 年 9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
2	《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62	柯力传感	2022/9/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二)登记地点: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199 号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三)参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登记或报道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四)异地股东可以使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传真或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请在传真或信函上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以及股东账户,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参会人员需于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议地点

(二)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建鹏

联系电话:0574-87562290

传真:0574-87562271

电子邮箱:dmb@kelichina.com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长兴路 199 号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2	《章程修正案》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590　　股票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2-029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 泰豪 0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王琦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王琦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琦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8790276

传真:021-68790276

邮箱:thzqb@tellhow.com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7 号 19-01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王琦女士简历

王琦,女,199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22 年 1 月起入职于公司证券部。

王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590　　证券简称:泰豪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0

债券代码:163427　　债券简称:20 泰豪 01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9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9 月 1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开发区泰豪军工大厦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9 月 13 日

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已经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90	泰豪科技	2022/9/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请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于 2022 年 9 月 6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7:30 到本公司登记。

公司地址:江西南昌国家高新开发区泰豪信息大厦五楼

邮编:330096

联系人:罗丝丝

电话:(0791)88105057 传真:(0791)88106688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的法定代表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590　　公司简称:泰豪科技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泰豪科技	6005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新杰	
电话	021-68790276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 1387 号 19 栋 01	
电子信箱	stock@tellhow.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110,269,485.03	14,042,803,583.13	-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07,977,607.43	3,753,846,914.20	6.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53,692,074.69	2,173,013,122.69	-1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2,295,719.86	429,192,929.79	-4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602,497.53	78,229,107.08	-6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529,071.55	-415,184,606.6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0	11.21	减少 4.7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58	0.4998	-4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58	0.4998	-40.82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5,7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2	167,315,574	0	无	0
泰豪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7	128,569,272	0	质押	127,500,000
中国海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0	51,996,672	0	冻结	51,996,672
胡健	境内自然人	1.20	10,253,155	9,300,227	冻结	10,253,155
杨剑	境内自然人	0.75	6,370,000	0	无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44	3,781,017	0	无	0
张海	境内自然人	0.41	3,475,625	0	无	0
徐宏伟	境内自然人	0.35	3,000,000	0	无	0
浙江中赢资